

新丝路“帆影”下的法治守护

广东阳江：“e站”打通服务保障营商环境“快车道”

亮点

□本报记者 刘亭亭
通讯员 林良鹏

位于南海北部海域的海陵岛，静卧碧波之上，这里曾是千年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起点，见证了无数商船帆影往来。如今，岛上白帆与鸥鸟共舞，游客们沉浸在白沙与浪花的合奏里，勾勒出一幅和谐美好的山海画卷。

日前，广东省阳江市检察院检察官前往海陵岛景区，对一起轻伤案件的视频，很多同学都哭了。陈祥榕烈士生前喜欢吃橘子，这个细节我一直记得。”

吕书墨走到陈祥榕烈士墓前，郑重地摆上几个橘子。“看到好多烈士牺牲时还不到20岁，比我大不了多少，我心里特别难受。”吕书墨说。她的母亲站在一旁悄然拭泪：“她从小受我影响，一直对这些格外关注。”

在无名烈士碑前，吕书墨取出手帕，认真地擦拭着碑面。“他们连名字都没有留下，真的太可惜了。”她轻声说道，返回深圳后，她打算把康西瓦的故事讲给同学听，“我要让更多人知道，有人曾为我们付出了生命。”

“我的梦想是考上哈工大或者西工大，我想参与制造火箭、导弹，为祖国的强大出一份力。”吕书墨语气坚定地告诉记者。对她来说，这不仅是一次远行，更是一次心灵的洗礼、一场成长的宣誓。

另一位是今年刚退役的军人，在自驾进藏途中特意绕道康西瓦。他从喀什出发，历经两三天才抵达这座海拔4000多米的烈士陵园。在平原服役的他对这里的烈士充满敬意：“真的非常不容易。”临别前，他将自己唯一的一枚“国防服役”徽章轻轻放在烈士墓前。

这样感人的场景时常在烈士陵园上演。据讲解员介绍，烈士陵园设立于1965年，安葬了中印边境自卫反击战中牺牲的78名烈士，以及30名因公牺牲或病故的卫国戍边官兵，其中包括2020年牺牲的陈红军、陈祥榕、肖思远、王焯冉等4位戍边英雄。

曾经的康西瓦并非如今这番模样。

“最早的坟墓是用石头垒的，墓碑也是石质的。”讲解员回忆道。改变发生在2021年6月，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之际，为落实“尊崇英雄、缅怀英烈”的重要指示，新疆军区、地方政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检察机关等多方联合推动，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力，对康西瓦烈士陵园进行了全面修缮。

如今，前来祭奠的人明显增多。“尤其是在自驾游高峰期，很多人会顺着219国道前来。”最让讲解员动容的是今年5月从四川自驾而来的一对70多岁的老人，他们是这里一位烈士的侄子。那天，老人跪在墓前失声痛哭：“小叔，对不起，我来晚了。”早年他们已知亲人在新疆牺牲，但直到2015年才通过一位战友得知其安葬于此，今年“五

起。为更好地维护海陵岛旅游环境，办案检察官将这一线索报送到了阳江市优化营商环境法治服务监督e站。

优化营商环境法治服务监督e站（下称“e站”）是阳江市委市政府设立在阳江市检察院的一个法治服务监督平台，旨在联动全市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力量，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综合服务。

“作为‘一带一路’海上合作的重要支点，海陵岛的旅游环境不仅关系到商家利益，更代表着阳江的城市形象。对于这起案件暴露出的社会治理苗头性问题，我院研究认为，需要从源头开展治理，预防同类纠纷的发生，既能规范市场秩序，又能促进商家良性发展。”作为e站工作人员，阳江市检察院检察官助理徐玉花还原了上述线索处理的全过程。

为进一步摸清情况，深挖问题根源，阳江市检察院指派检察人员深入海陵岛街巷实地走访，与岛上的商户、游客及相关行业协会进行面对面交流，并同步征集提升服务、优化管理和改善体验的意见建议。在此基础上，e站协同当地管委会开展综合治理，进一步优化旅游环境品质，切实提升游客满意度和体验感。

“有困难找e站！我们现在都知道，遇到法律上的困惑或者诉求，可以通过线上线下渠道向e站工作人员请教。”海陵岛某民宿负责人李经理说，“现在大家的法治意识都提高了不少，守法诚信经营、提供优质服务才是经商长久之道。我们是商户，也是城市的活‘名片’，要让来自

四面八方的游客感受到海陵岛的真挚与热情。”

据了解，e站是集企宣讲、法治体检、优化营商环境服务等多重功能于一身的综合治理平台，实现了让群众少跑腿，让服务“加速度”的初衷。

一次性化解两起纠纷，促使两名企业家从“朋友反目”到“握手言和”；监督纠正超期查封财产违法行为，仅用5个工作日便督促相关部门依法解封某企业被查封8年的船舶；依法督促解决涉企案件久拖不决问题，让停产4年的石场复产复工……依托e站，阳江市检察院还打通从个案办理到类案监督再到系统治理的链条，将检察监督触角从解决一个“点”的矛盾纠纷，延伸至守护整个“面”的营商环境。



（上接第一版）他们携着鲜花与敬意，带来告慰与铭记，也悄然唤醒一段段不曾褪色的记忆。

12岁女孩带了一袋橘子

一对带着橘子和鲜花前来祭奠的母女吸引了记者的目光。“我叫吕书墨，来自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刚刚小学毕业。”这个暑假，12岁的吕书墨和妈妈专程来到康西瓦，“二年级时，老师给我们看了戍边烈士的视频，很多同学都哭了。陈祥榕烈士生前喜欢吃橘子，这个细节我一直记得。”

吕书墨走到陈祥榕烈士墓前，郑重地摆上几个橘子。“看到好多烈士牺牲时还不到20岁，比我大不了多少，我心里特别难受。”吕书墨说。她的母亲站在一旁悄然拭泪：“她从小受我影响，一直对这些格外关注。”

在无名烈士碑前，吕书墨取出手帕，认真地擦拭着碑面。“他们连名字都没有留下，真的太可惜了。”她轻声说道，返回深圳后，她打算把康西瓦的故事讲给同学听，“我要让更多人知道，有人曾为我们付出了生命。”

“我的梦想是考上哈工大或者西工大，我想参与制造火箭、导弹，为祖国的强大出一份力。”吕书墨语气坚定地告诉记者。对她来说，这不仅是一次远行，更是一次心灵的洗礼、一场成长的宣誓。

另一位是今年刚退役的军人，在自驾进藏途中特意绕道康西瓦。他从喀什出发，历经两三天才抵达这座海拔4000多米的烈士陵园。在平原服役的他对这里的烈士充满敬意：“真的非常不容易。”临别前，他将自己唯一的一枚“国防服役”徽章轻轻放在烈士墓前。

这样感人的场景时常在烈士陵园上演。据讲解员介绍，烈士陵园设立于1965年，安葬了中印边境自卫反击战中牺牲的78名烈士，以及30名因公牺牲或病故的卫国戍边官兵，其中包括2020年牺牲的陈红军、陈祥榕、肖思远、王焯冉等4位戍边英雄。

曾经的康西瓦并非如今这番模样。

“最早的坟墓是用石头垒的，墓碑也是石质的。”讲解员回忆道。改变发生在2021年6月，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之际，为落实“尊崇英雄、缅怀英烈”的重要指示，新疆军区、地方政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检察机关等多方联合推动，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力，对康西瓦烈士陵园进行了全面修缮。

如今，前来祭奠的人明显增多。“尤其是在自驾游高峰期，很多人会顺着219国道前来。”最让讲解员动容的是今年5月从四川自驾而来的一对70多岁的老人，他们是这里一位烈士的侄子。那天，老人跪在墓前失声痛哭：“小叔，对不起，我来晚了。”早年他们已知亲人在新疆牺牲，但直到2015年才通过一位战友得知其安葬于此，今年“五

一”终于成行。

捍卫不容玷污的英烈尊严

康西瓦烈士陵园之所以引起人们关注，除了写出“清澈的爱，只为中国”的陈祥榕安葬在这里，还源于一起网络侮辱英烈案件。据皮山县检察院检察官助理祖丽胡玛尔·努尔麦麦提介绍，2021年，网民李某为博取流量，在康西瓦烈士陵园内踩踏刻有烈士姓名的石碑底座及陈祥榕烈士墓碑，并用手比划“手枪状”对准墓碑摆拍，随后将照片发布至网络平台。这些图片迅速传播，引发公众强烈愤慨，造成恶劣社会影响，严重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

“刚接案件时，我心里确实没底。”办案检察官、现任策勒县检察院党组书记、副检察长孙莉洁回忆道，“这是当时全国第二例类似案件。虽然江苏省检察机关曾办理‘辣笔小球’诋毁卫国戍边英雄案，但我们只能通过公开报道进行侧面了解，无法直接参考证据和法律适用细节。更棘手的是，犯罪嫌疑人李某起初完全否认罪行，坚称自己的行为不构成侮辱。”

面对这一复杂情况，新疆三级检察机关迅速联动，自治区检察院高度重视，指派业务骨干全程指导办案。针对李某的辩解，办案团队重点分析了他的两个动作：一是在烈士墓前以手比枪，二是用脚踩踏墓碑底座。根据社会普遍认知，比划手枪手势通常带有“击毙”意味，常见于儿童打闹中，具有明显的蔑视和侮辱含义。而烈士墓碑基座，本是公众祭奠时虔诚瞻仰、用手帕擦拭或敬献食物之处，而李某用脚踩踏，明显构成对英烈尊严的践踏。经深入分析，检察机关认定该行为属于对英烈的严重侮辱。

开庭前，办案团队精心准备，查阅大量关于康西瓦烈士陵园及陈祥榕烈士生平 and 战斗的资料，并制作成短片。“视频播出后效果显著，不少观众感动落泪，对英雄挺身而出、献出生命的事迹产生更深敬意，同时也更加认清李某行为的违法性。”孙莉洁说。

“这种做法既借助公开审理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引导公众树立正确价值观，也以真实而庄严的影像促使被告人认识错误。”皮山县检察院检察官助理麦尔旦·赛迪说。李某最终当庭认罪，承认自己实施了侮辱英烈的违法犯罪行为。

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检察院和田分院（下称“和田地区检察院”）第六检察部主任、三级高级检察官姜永智介绍，经征询陈祥榕母亲意见，其同意由检察机关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该院依法承办该部分诉讼，请求判令李某公开道歉、消除影响。2021年10月，李某被判处有期徒刑七个月，并在国家媒体公开道歉。

“该案是新疆首例英烈保护民事公益诉讼案件，也是捍卫英烈权益的典型范例。”姜永智表示，2020年，随着公益诉讼检

察工作的推进，尤其是在英烈保护领域开展专项监督后，这座全国海拔最高的烈士陵园开始受到重点关注。

同年，和田地区检察院与皮山县检察院干警会同当地退役军人事务局赴烈士陵园实地勘验，发现因权责不明、未实施分级保护，康西瓦烈士陵园存在一系列问题：纪念碑外饰黑瓷砖剥落，墓体多为石块水泥砌筑，围墙结构不稳，园内设施破损老化，加之宣传教育不足，红色资源的精神价值未能充分彰显。

2021年李某案件发生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检察院与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英烈保护处积极沟通，召开专题座谈会厘清职责，通过磋商明确整改路径。经持续跟踪监督，康西瓦烈士陵园最终得以全面修缮。

从陵园修缮到红色传承

“我前后去了康西瓦十余次，单程就要七八个小时。”姜永智说，“那里海拔4280米，我们带着氧气瓶上山，有时会遇到车辆故障、交通管制等各种突发状况，但我们必须坚持。”每一次抵达，都是一次对初心的回望；每一次站立在这片土地，都更深刻理解“我站立的地方，是中国”背后的千钧重量。

姜永智坦言，办理英雄烈士保护案件起初只是日常工作的一部分，但当他看到康西瓦烈士陵园如今庄严肃穆的模样，内心格外触动。许多看似微小的努力，最终汇聚成真正的改变：警察公益诉讼带来的影响是全方位且深远的。

如今，康西瓦烈士陵园纪念碑庄严肃穆，老旧设施已更新换代，平日由当地护边员定期巡查，并设置了文明祭扫警示牌，宣传教育功能也得到了强化。

姜永智还注意到，在陵园之外，和田地区仍有一些散葬烈士墓散布在偏远区域。因管理薄弱，这些墓地常面临环境破坏、信息缺失、保护边界不清等问题，部分烈士姓名湮没无闻，成了“无名英雄”……和田检察机关依托公益诉讼检察职能，通过制定检察建议，推动行政机关修缮墓体、划定保护范围、为无名者“寻名立传”。如今，这些曾被遗忘的角落已重归肃穆，清晰的碑文静静诉说着英雄往事，如同“散落的星辰”重新闪耀在人民的记忆中。

除了捍卫英烈名誉，和田检察机关还聚焦军人军属的“现实困境”：针对部分退役军人家庭未按规定悬挂光荣牌、公共场所“军人优先”落实到位、优待证办理进度滞后等问题，开展专项督促整治。如今，“军人优先”标识已在公共场所全面覆盖，优待证办理效率显著提升，“尊崇军人”正从理念转化为可感可知的现实。

然而，仅靠检察机关难以完全破解“发现难、监管难、修复慢”的困境。和田地区检察院分院党组书记、副检察长麻玉江介绍，检察机关创新推行“公益诉讼+”模式，积极汇聚军队和群众力量，让保护成为社会自觉。

情景再现 学法知法

近日，四川省泸县检察院“纳爱·萱草花”未检团队走进该县玄滩镇学校开展法治宣传。图为在检察官引导下，同学们表演情景剧《失控的“道歉”》，再现一起校园欺凌案的庭审现场。活动中，检察官担任“法治辅导员”，针对庭审中的法律问题进行现场教学，将抽象的法条转化为同学们能理解的公平和正义。

本报通讯员敖雪摄

视窗

2024年，和田地区检察院与乌鲁木齐军事检察院签订军地公益诉讼协作机制，以服务强军、备战打仗、依法治军为重点，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通过党建引领、线索移送、业务交流与办案协作等机制，精准对接军队法治需求，在军人军属权益保障、军事设施保护、国防利益维护等领域凝聚监督合力，将检察保障深度融入强军实践。

此外，检察机关还创新“公益诉讼+法治宣讲”模式，在督促整改中小学国防教育缺失问题的同时，主动走进校园开展宣讲。检察官结合所办案例，用生动易懂的方式讲解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英雄烈士保护法等法律知识，让抽象的法条变得鲜活直观。这不仅弥补了学校的国防教育短板，更在青少年心中播下了尊崇英雄、守护历史的种子，让法治精神与爱国情怀同频共振。

守护喀喇昆仑的“清澈之爱”

随着康西瓦烈士陵园被越来越多的人知晓，前来瞻仰的游客也逐渐增多，但在崇敬与怀念之外，一些新问题也随之浮现。赛图拉镇派出所民警提醒道：“不少游客喜欢拍摄视频分享到网络，但安全意识还需要加强，同时严禁任何不雅或侮辱先烈的行为。”他们曾处理过游客发布涉密内容的情况，“发现后立即联系删除了，这类行为不仅影响恶劣，还可能泄密。”

检察机关与派出所之间也建立了联动机制。“这是一个很好的普法机会。”民警说，如今的烈士陵园庄严肃穆，焕然一新，设施也完善了很多。巡逻时，民警常讲述陈祥榕、肖思远等烈士的事迹，让更多人了解背后的故事。遇到拍摄或祭奠的游客，会上前细心提醒：“可以拍，也可以发，但请注意言辞，避免不当内容。”

在这个寂静的陵园里，还有人以更长久的方式守护着烈士的记忆。杨珂是一名志愿者，2023年起，他几乎每隔两三天就会来到烈士陵园。“很多烈士牺牲时只有十七八岁，没有成家，也没有子女。即便父母还在也年事已高，难以远行。”杨珂一边在附近打工，一边帮忙整理烈士信息，陆续发布在网络平台上。“我想尽量多搜集一些烈士资料、照片，让他们的形象更完整。”被问起为什么执着于此，杨珂沉默了一会儿说，“有些事情，总得有人去做。”

从一案一办的细致审查，到制度层面的持续建设，每一个司法实践，都在为“清澈的爱”筑牢法治根基。和田检察机关运用公益诉讼检察职能，直面侵害军人权益、破坏红色资源突出问题，让“检察蓝”与“国防绿”“中国红”交相辉映。正如姜永智所说，无论是在生态保护、食品安全、英烈保护，还是特定群体维权等公益诉讼检察工作中，都能感受到这份“清澈的爱”所承载的深刻力量——它属于每一个中国人，也属于每一个坚守正义的检察人。

最高检 发布

山东省检察院对吴经建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9月29日电（记者谷芳卿）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山东省青岛市政府原党组成员、副市长吴经建（正厅级）涉嫌受贿、利用影响力受贿一案，由山东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日前，山东省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利用影响力受贿罪对吴经建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江西检察机关对辛卫平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9月29日电（记者谷芳卿）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江西省公安厅警务保障部原主任辛卫平（副厅级）涉嫌受贿、贪污一案，由江西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江西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鹰潭市检察院审查起诉。日前，鹰潭市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贪污罪对辛卫平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青海省检察院对索南嘉曲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9月29日电（记者谷芳卿）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青海省果洛州达日县委原副书记、县长索南嘉曲（正县级）涉嫌受贿一案，由青海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日前，青海省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索南嘉曲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明家犯罪集团案一审宣判

新华社杭州9月29日电 9月29日，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公开宣判明家犯罪集团案。对明国平、明珍珍、周卫昌、巫鸿明、吴森龙、傅雨彬等11名被告人判处死刑；对杨正喜、傅成志等5名被告人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对罗建章、邱智等11名被告人判处无期徒刑；对毕会军、蒋吉等12名被告人判处二十四年至五年不等有期徒刑，并相应判处有期徒刑、没收财产、驱逐出境等附加刑。

经审理查明：2015年以来，以明学昌（已死亡）、明国安（另案处理）、明国平、明珍珍等家族核心成员为首要分子，以毕会军等其他家族成员和周卫昌等武装头目为重要成员的明家犯罪集团，利用明家族在缅甸果敢地区的影响力，发展和依托明家族掌控的武装力量，在果敢老街及石园子、清水河等地设立多个园区，招揽、吸引巫鸿明、罗建章、蒋吉等多名“金主”入驻并提供武装庇护，伙同以“金主”为首要分子的犯罪集团实施电信网络诈骗、开设赌场、贩卖毒品、组织卖淫等犯罪活动，涉赃、诈资金100余万元。明家犯罪集团伙同巫鸿明等人的电诈犯罪集团，杀害、伤害试图逃跑或不服从管理的涉诈人员，造成10人死亡、2人受伤；2023年10月20日，为防止涉诈人员被移交我国，明家犯罪集团伙同巫鸿明等人组织转移、藏匿涉诈人员过程中，明家武装人员开枪射击，又造成4人死亡、4人受伤。

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被告人明国平、明珍珍、周卫昌、巫鸿明、吴森龙、傅雨彬等人分别组织、领导、参加犯罪集团实施犯罪，其行为分别构成诈骗罪、故意杀人罪、故意伤害罪等14项罪名。法庭根据各被告人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和对于社会的危害程度，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当事人家属和各界群众160余人旁听了宣判。

学校旁边的小西湖干净了

河南汝南：督促地下管道整改维护学生健康

本报讯（记者刘立新 通讯员王小生 牛志敏）“新学期，学校的户外课可以正常开展了，孩子们喜欢户外活动，这是最好的开学礼物啊。”近日，河南省汝南县第六小学校长向到校回访的汝南县检察院检察官表示，此前长期困扰教学活动的水体污染问题，在检察机关的依法监督下得到有效治理。

今年4月，汝南县检察院接到“益心为公”志愿者提供的线索：汝南县第六小学旁有一排水口，生活污水长期直排学校西侧外的小西湖，导致湖水散发刺鼻的异味，滋生大量蚊虫，严重影响师生正常教学活动，学校被迫取消了孩子们的户外课。针对这一线索，汝南县检察院检察官立即前往现场了解情况，及时联系该县生态环境局对排水口的污水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水质达到严重污染程度。

4月22日，汝南县检察院对此立案。次日，该院召集环保、住建、城管、水利、交通等多个相关职能部门到现场查看，共同寻找污水直排的原因。因地下管道复杂，一时未能找到“病根儿”。

为尽快确定责任主体，推动问题整改，4月27日，汝南县检察院召开检察听证会，邀请环保、住建、城管、水利等单位人员和人大代表参加，同时邀请学校代表参会。会上，各方针对污水直排造成的危害、污水治理的难点、责任主体的认定、治理资金的来源等关键问题展开深入讨论，最终确定了监管主体。

5月9日，汝南县检察院向相关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及时查明原因并开展污水整治。该行政机关收到检察建议后高度重视，5月10日，由主管副局长带队进行实地勘察，咨询相关施工技术人员，开展逐段排查，最终发现一条年久失修的污水管道破裂，导致大量污水直接流入雨水检查井，最终造成了小西湖的严重污染。

为了彻底解决上述问题，5月12日，该局邀请雨污管网专业施工队伍参与整治。因白天污水流量大，施工地点又邻近学校，考虑到安全因素，施工主要安排在夜间进行。通过使用气囊将污水临时封堵，并用水泵抽排污水，对破裂污水管道进行精准修复。为防止该处污水再次溢出，施工队伍对污水管道周围进行二次浇筑，确保破裂问题得到根治。

在开展整治的同时，检察机关督促行政机关全面排查类似问题，发现另外2处类似情况，出动挖掘机24台次，目前均已修复完毕。7月7日，该局回复汝南县检察院称，相关问题已得到整改。

为防止问题反弹，在新学期开始之后，汝南县检察院邀请“益心为公”志愿者再次来到现场，发现排水口已无污水排出，小西湖的水质也有了实质性好转，孩子们在校园自在奔跑和欢笑的身影又回来了。

用爱司法，用心用情做实检察为民

（上接第一版）打造检察医“一站式”询问救助中心，让受侵害的孩子在温馨环境中一次性完成询问取证，同步接受救治和心理疏导；面对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的新形势新要求，他们坚持保护与惩治并重，协同健全未成年人罪错行为分级干预矫治机制，加强对专门教育、专门矫治教育的法律监督，以高质效办案做实“预防就是保护，惩治就是挽救”。我们学习“时代楷模”，就要像他们一样，以实实在在的检察履职，办好一个个身边“小案”，抓好一件件为民实事，用实际行动兑现检察为民承诺，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要深入践行司法为民宗旨，持续做实依法全面履职。渝检护“未”团队代表是全国检察机关首个获评“时代楷模”称号的先进典型，也是激励全体检察人员求真务实、担当实干的榜样。我们学习“时代楷模”，就要像他们一样紧紧围绕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充分履行各项检察职能，携手社会各界融合发力，以守护“力度”提升民生“温度”。既要充分发挥检察机关自身力量，也要积极与公安、法院、司法等其他政法机关一道形成合力，还要主动与共青团、教委、妇联、关工委等部门协作，吸纳志愿者、心理咨询师参与，带动爱心企业、社会组织加入，构筑起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大保护”全方位保障体系，让法治之光照亮每个角落；在强化对未成年人的保护的同时，也要聚焦农民工、遭受家暴妇女、残疾人、老年人等特定群体权益保护，通过民事支持起诉等方式，为他们依法维权提供法律支持，以做实做优司法救助为困难群众点亮希望之灯。

用爱司法，公平便有了温暖明亮的底色；用心用情办案，正义便有了可感可触的温度。让我们以渝检护“未”团队代表为榜样，既手握法律利剑严惩犯罪，又以同理心和责任心传递司法温暖；既立足个案解决具体问题，又着眼长远完善治理体系，以“法”为笔、以“爱”为墨，书写新时代新征程检察为民新篇章。